
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五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所提示的风险因素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5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7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7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7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7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9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1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1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1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2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4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4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4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5
四、 资产情况.....	25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6
六、 负债情况.....	27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9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0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0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0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0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0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0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31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31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2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3
财务报表.....	35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5

释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指	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指	广安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章程》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21 广安经开 01、21 广安 01	指	2021 年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一）
21 广安经开 02、21 广安 02	指	2021 年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
24 广经 01	指	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平安证券	指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通证券	指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粤开证券	指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证券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最近一年及一期	指	2024 年、2025 年 1-3 月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	指	2024 年末、2025 年 3 月末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广安恒生
外文名称（如有）	无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唐辉
注册资本（万元）	1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10,000.00
注册地址	四川省广安市 石滨路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服务大楼
办公地址	四川省广安市 石滨路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服务大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38000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13568391303@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周强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副总经理、董事
联系地址	四川省广安市石滨路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服务大楼
电话	0826-2368993
传真	0826-2368993
电子信箱	13568391303@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广安交通文化旅游投资建设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广安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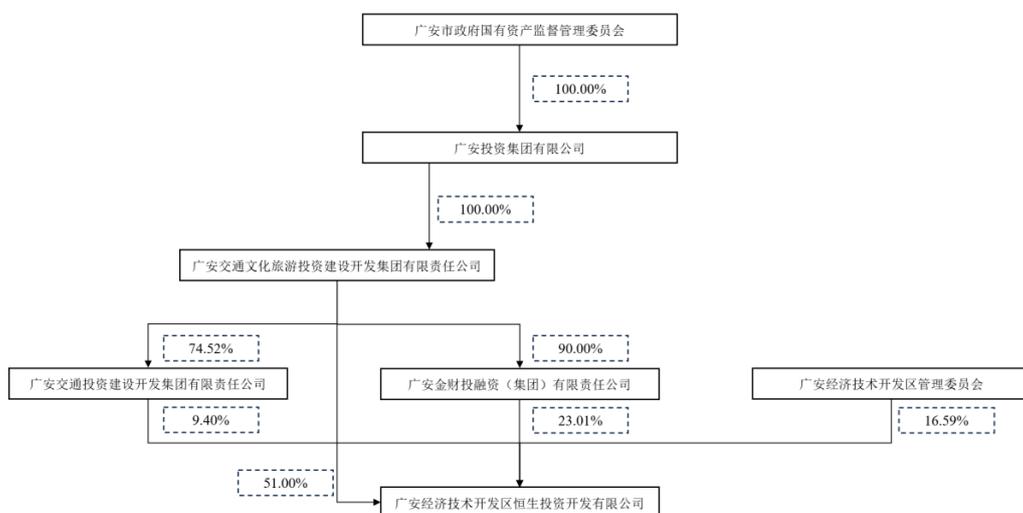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78.71%，无受限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79.79%，无受限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0%。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唐辉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唐辉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吉中君、罗孝文、周强、朱珊

发行人的监事：蒋超、胡伟、何小康、张灿、宋光琼

发行人的总经理：吉中君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王建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建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1）政府回购安置房业务

发行人政府回购安置房业务由发行人本部及子公司枣园公司进行运营，围绕经开区范围内的安置房进行开发建设，目前主要开发建设的安置房为恒生中央广场、广安经开区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玉兔花园等。

发行人政府回购安置房业务模式如下：发行人及枣园公司分别与广安经开区规划建设局、住建环保局及枣园建设局签订《采购合同》，政府回购安置房按照固定单价的形式进行采购，合同约定采购单价、采购面积、交付时间、交付标准等。

（2）施工业务

发行人施工业务由发行人本部及子公司枣园公司进行运营，以经开区范围内的基础设施项目进行建设，主要包括道路类提升改造工程、学校、工业园区基础设施配套等。

发行人施工业务具体运营模式如下：发行人的施工业务主要以委托代建模式开展。由发行人本部及子公司枣园公司与广安经开区管委会、广安枣山物流商贸园区规划建设局签订《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代建合同》及《委托代建协议》，按照广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项目建设安排对经开区范围内的基础设施项目进行建设。发行人本部于每年末将其承建项目的当期建设成本上报广安经开区管委会审核，广安经开区管委会按照审核确定的工程成本加成一定比例的方式支付工程代建费，发行人本部按工程代建费金额确认工程代建业务收入，并结转相应的成本。枣园公司按照立

项文件以自有及自筹资金投资建设，以最终决算审计出的包括土地成本、前期费用、建安成本等投资确认开发成本，枣园公司可依据工程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向委托方提出付款申请，委托方可对各项目工程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对工程全部或部分结算后出具回购确认单，回购金额为成本加成 5%-20%。

（3）销售商品

货物销售主要为子公司广安市恒诚节能服务有限公司向经开区新桥化工园区化工企业提供热蒸汽服务，销售热蒸汽。公司采购时一般在预付款的形式，对下游客户采用预收款形式，在月底进行统一结算，未来随着经开区新桥化工园区企业入驻的增加，公司业务规模将持续扩大。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发行人所处行业情况：

1) 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我国目前正处于城市化高速发展阶段，根据国家统计局最新统计，1978至2022年，我国城镇常住人口从1.70亿人增加至9.21亿人，城镇化率从17.90%提升至65.22%。过去5年，我国城镇化率平均每年提高约1%。1978至2021年，城市数量从193个增加至687个，乡镇数量为41,636个，城市已成为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载体，但仍远低于发达国家80%的平均水平，也低于人均收入与我国相近的发展中国家60%的平均水平，我国城镇化水平依然滞后，城镇化进程依然有着巨大的发展空间。“十四五”期间，将深入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战略，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常住人口城镇化率提高到65%，发展壮大城市群和都市圈，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完善住房市场体系和住房保障体系，提升城镇化发展质量。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需要通过良好的基础设施来吸引人才和承载人口。

城市基础设施是城市正常运行和健康发展的物质基础，对于改善人居环境、增强城市综合承载能力、提高城市运行效率、稳步推进新型城镇化具有重要作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主要包括机场、地铁、公共汽车、轻轨等城市交通设施建设，市内道路、桥梁、高架路、人行天桥等路网建设，城市供水、供电、供气、电信、污水处理、园林绿化、环境卫生等公用事业建设等领域。

近年来，全国各地城市建设资金来源和渠道日益丰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模不断扩大，建设水平迅速提高，城市基础设施不断完善。2021-2023年，中国国内生产总值分别为114.92万亿元、120.47万亿元和126.06万亿元。在中国经济发展新常态的背景下，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成为扩大有效投资、稳定经济增长的必要举措。

2013年9月，国务院出台《关于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意见》（国发〔2013〕36号），明确当前要围绕改善民生、保障城市安全、投资拉动效应明显的重点领域，加快城市基础设施转型升级，全面提升城市基础设施水平；抓好项目落实，加快基础设施建设进度，对

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探索建立审批“绿色通道”，对经审核具备开工条件的项目要尽快开工建设。2022年8月，由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组织编制的《“十四五”全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划》正式发布实施，明确到2025年，城市建设方式和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显著，基础设施体系化水平、运行效率和防风险能力显著提升，超大特大城市“城市病”得到有效缓解，基础设施运行更加高效，大中城市基础设施质量明显提升，中小城市基础设施短板加快补齐。到2035年，全面建成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城市基础设施体系，建设方式基本实现绿色转型，设施整体质量、运行效率和服务管理水平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十四五”时期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建设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新型基础设施体系为导向，深化技术创新和制度创新，强调加速新型基础设施形态的培育和发展，夯实建设现代化强国的先进物质基础和条件。为加快我国新型基础设施发展，“十四五”时期强调深化制度创新，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的结合。一方面，要营造良好市场环境，通过深化体制机制改革、降低市场准入门槛、明确监管规则等措施，吸引更多社会企业参与新型基础设施的建设和应用发展；另一方面，要丰富资金投入渠道，根据不同基础设施发展阶段、投资规模、建设周期、盈利能力、带动效应等特点，发挥财政资金引导带动作用，发展多种融资组合方式，引导社会资本参与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综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是推动我国经济增长的重要举措，是改善民生的重要途径并受到政府的大力支持，有着较好的发展前景。

2) 保障性住房建设行业

自2007年国务院发布《关于解决城市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的若干意见》（国发〔2007〕24号）以来，我国的保障性住房建设不断取得重大进展。在制度建设层面，一系列规范性住房建设的政策相继发布，主要包括住建部、国家发改委等多部门相继联合发布的《廉租住房保障办法》《经济适用住房管理办法》《关于加快发展公共租赁住房的指导意见》等文件，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土资源部等部门也陆续出台对保障性住房建设的配套优惠政策；在保障房建设层面，“十三五”期间，全国城镇棚户区住房改造开工2,300万套，保障房建设措施不断完善，将居住证持有人也纳入城镇住房保障范围，扩大保障范围；统筹规划保障性住房及棚户区改造和配套设施建设，方便住户日常生活和出行；健全保障性住房投资运营和准入退出管理机制等。

保障房建设是提高土地使用效率以及助力当地经济发展，实现居民、政府、企业共赢的有效途径，是关系到国计民生的大事，是践行房住不炒的重要举措，同时又是刺激经济发展，扩大就业，稳民生，增加地方政府收入的重要途径，是政府工作的重要内容。“十四五”将是我国保障房建设重要且关键的时期，“十四五规划纲要”也提出一系列促进和完善保障房建设的措施，如有效增加保障性住房供给，完善住房保障基础性制度和支持政策；以人口流入多、房价高的城市为重点，扩大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着力解决困难群体和新

市民住房问题。

总体来看，在我国提出要加大保障性住房建设力度的政策大背景下，保障房建设行业将迎来健康并持续的发展前景。

3）商品销售行业现状及前景

从目前的国内贸易情况来看，近几年我国经济规模保持了不断扩大的趋势，但增速下降较为明显。

国内贸易与中国宏观经济发展密切相关，进入 21 世纪以来，中国经济规模保持了不断扩大的良好势态，刺激国内贸易景气度不断上升。在国家有力的消费刺激政策带动下，中国消费市场呈现较好的稳定性，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保持了快速增长态势。2012 年以来，中国宏观经济虽保持增长势头，但内需增速较之前有所放缓，同时房地产调控政策也影响了钢铁、建材等商品的需求，主要大宗商品的需求不能有效支撑相关产品贸易的运行，同时受主要贸易产品市场价格持续下跌等影响，国内贸易增速持续回落，风险事件不断诱发，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市场调控难度增加。2016 年，中国出台一系列供给侧改革政策，随着去产能政策的实施，主要大宗商品价格回暖，部分贸易品种量价齐升，国内贸易有所复苏。

（2）发行人行业地位、竞争优势情况：

1）突出的区域优势带来良好的发展契机

广安处于成渝经济区腹地，位于重庆 1 小时经济圈内，是川渝合作示范市，交通十分便捷。高速公路纵横贯通，至重庆 110 公里，至成都 280 公里；已建成的襄渝铁路复线和正在建设的兰渝铁路穿境而过，能很好地承接重庆、成都等地的产业辐射，是川渝陕黔重要的物资集散地。随着高速公路骨架网的完善，尤其是广渝快速公路的建设，广安至重庆、西安、武汉、北海分别可在 40 分钟、5 小时、10 小时、12 小时到达。同时，广安是内陆地区重要的港口城市，境内嘉陵江、渠江直通长江黄金水道，常年可通航千吨级船舶。优越的区位和便捷的交通，为发行人的发展提供了良好条件。

2）处于区域行业主导地位，未来发展可期

经过几年的发展，发行人已逐步成为集“投资、建设、管理、运营”于一体的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在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土地开发及基础设施建设与开发板块中处于绝对垄断的地位，市场相对稳定。随着地区经济的不断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城市化进程的不断推进，发行人的建设规模和效益将同步增加，面临着更大的发展机遇。

公司具有规范的运营模式，在重大项目的选项、投资规模、资金筹措等事项决策上，均由决策层集体研究决定，个人无权独自决策。在资金运作上，实行分类管理、专款专用，坚持按计划、按程序、按进度、按预算对资金运作实行全程监管。在项目管理上，坚持民主、科学决策，实行设计、勘察、施工、监理、设备采购等全过程招投标，阳光操作。在偿债措施上，严格筹资预算和偿债预算，合理控制投融资规模，有效地防范了债务风险。

3）政府资源优势

一是中国西部大开发的优惠政策。广安市属于中国西部地区，新一轮西部大开发政策比上一轮政策更优，尤其是西部地区煤炭、天然气等资源税由从量征收改为从价征收，使得广安市天然气、煤炭等资源型产业的优势更为突出。二是国家商务部扶持政策。广安市属于国家商务部定点帮扶地区，产品进出口和引进外资获得商务部重点扶持。三是化工基地产业政策。广安市是四川省确定的精细化工基地，在项目审批、资源匹配、土地供应、专项支持等方面获得中央和四川省更多的扶持政策。四是川渝合作示范市优惠政策。国务院批准设立成渝经济区，广安市作为成渝经济区的示范市，在投资、财税、金融、用地、产业、人才等方面拥有诸多优惠政策。

作为广安市大型的国有企业以及经开区主要的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发行人得到了市政府、市国资委、市财政局及广安经开区管委会的大力支持和持续关注，在资产注入、财政补贴和资源配置上有着巨大的政策优势。

4) 融资能力较强

发行人作为广安经济开发区（国家级开发区）国有资产的主要管理主体之一，承担着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重要任务。积极加强与各金融机构的合作，多渠道、全方位筹集业务经营所需的资金。发行人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农业银行、工商银行、中信银行、浦发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为发行人进一步开展资本市场融资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否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政府回购安置房	6.77	4.98	26.43	66.67	5.15	3.80	26.12	39.55
施工收入	1.47	1.27	13.62	14.47	3.99	3.51	11.99	30.62
销售商品	1.26	1.02	19.29	12.40	2.52	2.33	7.73	19.36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资产租赁	0.33	0.28	15.51	3.27	0.70	0.10	86.04	5.37
物业管理	0.14	0.10	28.57	1.42	0.08	0.05	37.50	0.64
提供劳务	0.18	0.15	16.67	1.76	0.33	0.16	50.66	2.54
其他业务	0.00	0.00	95.92	0.02	0.25	0.17	31.44	1.92
合计	10.16	7.80	23.20	100.00	13.02	10.12	22.29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政府回购安置房收入、成本较上年同期分别上升 31.51%和 30.95%，主要系本年度安置房业务回购增加，导致收入增加，安置房业务投入增加，导致成本上升。

（2）施工业务收入、成本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63.13%和 63.81%，主要系发行人工程施工业务尚未达到竣工结算节点，导致收入确认减少；

（3）商品销售业务收入、成本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50.05%、56.31%，主要是由于发行人将广安恒新双创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67.99%股权无偿划转至广安恒畅发展建设有限公司，该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导致该公司的销售业务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4）资产租赁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52.52%、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 187.35%，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 70.53%，主要是由于本年度发行人部分资产租赁业务合同到期，未再续约，导致业务收入下降；

（5）物业管理业务和提供劳务的收入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73.33%和下降 45.93%、成本分别增长 111.59%和下降 5.19%，主要由于发行人将广安恒发高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70.60%的股权无偿划转至广安恒畅发展建设有限公司，该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导致该公司的部分物业管理业务和提供劳务业务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四）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将在广安市政府的领导下，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为主导，有效利用政策优势及自身资源优势，通过改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康长效发展机制，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等措施，不断增强公司整体实力，将自身打造成定位明确、治理完善、盈利能力较强的现

代企业。

公司将努力提高自身的盈利能力，兼顾当前任务和长远发展目标，努力发展成为面向市场独立经营，同时兼顾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的市场主体。公司将建立长效发展机制，走市场化运作道路，依托公司现有资源和优势，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保持公司的可持续融资能力，使公司资产在规模和质量上实现双重提升。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经济周期风险

发行人所处的行业与经济周期有着较为明显的相关性。如果未来经济增长放慢或出现衰退，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需求和保障性住房建设需求可能同时减少，从而对发行人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发行人所在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及未来发展趋势也会对发行人的经济效益产生影响。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委托代建是发行人重要的业务板块之一，该板块的基础设施建设业务需耗用大量的建筑材料，对主要建筑材料市场价格较为敏感。因此，公司在未来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可能对发行人部分板块的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3）建设施工和工程管理的风险

发行人从事的工程建设行业，由于很多项目投资大、工期长，从设计到建造是一个复杂的过程，涉及到大量不同专业人员的参与，并涉及一系列既相互独立又相互联系的活动协调。此外，这一复杂过程还受到大量外界不可预测的影响。随着发行人承接的项目越来越多，对发行人建设施工和工程管理水平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如果不加防范，将会影响工程建设的顺利进行。

（4）发行人运营风险

发行人在进行市场化经营，实现经济效益的同时，承担着部分社会职能，仍然受到政策约束，这种情况将对发行人正常的业务收益产生一定的影响。

（5）发行人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代建业务依赖程度较重，且该业务盈利能力不稳定的风险基础设施建设代建业务为发行人最主要的收入来源之一，发行人对该业务依赖程度较重，且该业务受政府规划影响较大，盈利能力不稳定。未来若该业务受政策影响出现明显的下滑，将严重影响发行人的营业总收入和营业利润等指标，对发行人正常经营和存续期债券的偿付造成不利影响。

对于上述风险，发行人已采取的措施包括：

（1）对于利率风险

债券发行时利率水平已适当考虑了对债券存续期内可能存在的利率风险的补偿，此外，已发行债券均已在交易所或银行间市场挂牌以增加债券的市场流通性，将在一定程度上给投资者提供规避利率风险的便利。

（2）对于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建设施工及工程管理风险及运营风险

发行人已形成了明确的业务模式，随着广安经济开发区经济水平的增长，发行人的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也将逐步增加，同时发行人将依托较强的综合实力，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从而在一定程度上抵御外部经济环境变化对其经营业绩可能产生的不利影响。

（3）对于发行人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代建业务依赖程度较重，且该业务盈利能力不稳定的风险发行人将持续市场化经营改革，扩大除基础设施建设代建业务以外的其他业务种类及规模，分散因业务过于集中而产生的依赖风险及单个业务出现盈利能力不稳定的风险。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均相互独立。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根据《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与关联人达成的单次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 5%以下的关联交易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并报董事会备案；公司与关联人达成单次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 5%-20%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公司与关联人达成的单次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 20%以上的关联交易，必须获得公司股东（会）批准后方可实施。同时根据《审计报告》，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原则，按照市场公允原则定价，未发现损害发行人利益的情形。

在债券存续期内，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发行人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发行人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披露对公司债券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或者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公司或者与公司有关的情况或事项的信息。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出售商品	3.64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应收账款	
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枣山园区管理委员会	8.72
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7.74
广安尚古西溪有限公司	0.23
其他应收款	
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9.60
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枣山园区管理委员会	7.78
广安尚古西溪有限公司	1.81
其他应付款	
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金融局	2.04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1.32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1 广经 01
3、债券代码	197786.SH
4、发行日	2021 年 12 月 14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2 月 16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1 年 12 月 16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12 月 16 日
8、债券余额	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1 年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1 广安经开 01、21 广安 01
3、债券代码	152896.SH、2180205.IB
4、发行日	2021 年 6 月 4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6 月 7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8 年 6 月 7 日
8、债券余额	7.2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2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和 20%的比例逐年偿还债券本金。年度付息

	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1年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1广安经开02、21广安02
3、债券代码	152897.SH、2180206.IB
4、发行日	2021年6月4日
5、起息日	2021年6月7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8年6月7日
8、债券余额	0.8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和20%的比例逐年偿还债券本金。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4广经01
3、债券代码	256757.SH
4、发行日	2024年12月9日
5、起息日	2024年12月10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31年12月10日

8、债券余额	5.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4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97786.SH
债券简称	21广经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56757.SH
债券简称	24广经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97786.SH
债券简称	21广经01

<p>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p>	<p>广安交通投资建设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的货币资金。1、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10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 偿付金额的 100%。2、发行人于本息偿付日前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 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 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如发行人在连 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 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 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 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 资金的 50%。3、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 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 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 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 义务。4、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 按照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 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如 下：1、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2、设立偿债保障金 专户；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作用；4、制定债券 持有人会议规则；5、严格的信息披露。</p>
<p>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p>	<p>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p>
<p>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p>	<p>否</p>
<p>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p>	<p>不适用</p>

<p>债券代码</p>	<p>256757.SH</p>
<p>债券简称</p>	<p>24 广经 01</p>
<p>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p>	<p>（一）交叉保护承诺 发行人承诺，发行人未能按期支付除本次债券以外的其他有息负债，未偿金额达到一亿元且达到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及时采取措施在 30 个自然日内消除逾期状态。 （二）救济措施 发行人未能在 30 个自然日内消除逾期状态的，发行人将采取以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 1、在规定时间内为本次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 2、在规定时间内提供并落实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认可的</p>

	其他解决方案。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2180205.IB、152896.SH

债券简称	21 广安经开 01 、 21 广安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天府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拟通过如下途径或方式为偿债提供保障：（一）偿债计划人员及制度安排：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等，以形成确保债券本息偿付安全的内部机制。发行人将安排专人管理本期债券的付息、兑付工作，在债券存续期内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后的有关事宜。（二）设立偿债资金专项账户：为了按时偿还本期债券到期本金和利息，发行人聘请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行作为本期债券偿债资金监管银行，与其签订了偿债资金监管协议，开立了偿债资金专项账户，委托偿债资金监管银行对上述账户进行监管。偿债资金专项账户专门用于本期债券偿债资金的接收、存储及划转，不得用作其他用途。（三）聘请债权代理人，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为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发行人与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行签订了《债权代理协议》，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根据《债权代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约定，

	委托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行担任本期债券的 债权代理人，代理债券持有人与公司之间的沟通、谈判、诉讼及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事项。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56757.SH

债券简称	24 广经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根据双城（重庆）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债券出具的《担保函》，双城（重庆）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为发行人本次发行的不超过 5.10 亿元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及本次债券的到期之日起两年内，如发行人不能按期兑付债券本息，担保人保证将债券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及其他依法应支付的费用，划入债券登记机构或主承销商指定的账户。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 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瑞金、刘守新

（二）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52896.SH、2180205.IB
债券简称	21 广安经开 01、21 广安 01
名称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行
办公地址	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承平盛世三期学府路 399 号
联系人	罗川
联系电话	0826-2688013

债券代码	152897.SH、2180206.IB
------	----------------------

债券简称	21 广安经开 02、21 广安 02
名称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行
办公地址	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承平盛世三期学府路 399 号
联系人	罗川
联系电话	0826-2688013

债券代码	256757.SH
债券简称	24 广经 01
名称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五星路 201 号
联系人	马翊诚
联系电话	15127222323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52896.SH、2180205.IB
债券简称	21 广安经开 01、21 广安 01
名称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3 楼

债券代码	152897.SH、2180206.IB
债券简称	21 广安经开 02、21 广安 02
名称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3 楼

债券代码	256757.SH
债券简称	24 广经 01
名称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3 楼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项代码	中介机构类型	原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后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履行的程序	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152896.SH、2180205.IB	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 年 4 月 29 日	因正常业务开展需求	公司此次变更审计机构经内部审批	此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不违反相关

债项代码	中介机构类型	原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后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履行的程序	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152897.SH 、 2180206.IB 、 197786.SH						通过，符合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	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7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3年10月25日，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7号”），规范了对“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解释内容，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于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本公司不涉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相关业务的会计处理，也不涉及对以前年度损益的追溯调整，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8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4年12月6日，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8号”）规定了“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等内容，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公司于2024年1月1日起执行相关规定，本公司不涉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相关业务的会计处理，也不涉及对以前年度损益的追溯调整，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其他会计

政策变更事项。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保证金及质押存单	2.33	-63.47	主要系业务支出
应收账款	应收业务款	22.43	30.59	主要系业务原因，应收款增加
预付款项	预付业务款	2.69	0.61	
其他应收款	往来款	47.21	-3.71	
存货	开发成本、合同履约成本和拟开发土地	72.25	17.68	
其他流动资产	待抵扣进项税	0.22	27.93	
其他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	0.00	-100.00	主要系对广安华辉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债权投资的减少
长期股权投资	对外股权投资	9.57	93.28	主要系广安恒新双创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划出，长期股权投资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对外投资	0.11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0.11	-94.51	主要系基金产品投资减少
投资性房地产	房产、土地等	45.71	-16.99	
固定资产	房屋建筑物等	2.12	4.28	
在建工程	在建项目	0.02	-96.36	主要系转入固定资产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0.11	-20.00	
无形资产	土地及特许经营权	6.79	742.28	主要系购置土地和特许经营权增加
长期待摊费用	装修工程款、担保费	0.00	-100.00	主要系摊销减少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	0.09	4.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待决股权和质保金	0.43	116.02	主要系质保金增加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 (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 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 估价值(如 有)	资产受限金额 占该类别资产 账面价值的比 例(%)
货币资金	2.33	0.59	0.00	25.48
存货	72.25	4.20	0.00	5.82
投资性房地 产	45.71	6.26	0.00	13.69
无形资产	6.79	2.74	0.00	40.29
合计	127.08	13.79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29.79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8.25 亿元，收回：13.19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24.85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16.16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20.5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1. 截止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的主要构成、形成原因：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主要系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广安枣山物流商贸园区财政局、枣山园区规划建设局、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及广安高新发展建设有限公司的公司的往来款。

2. 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账龄结构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占款/拆借时间	占款/拆借金额	占款/拆借比例
已到回款期限的	0.54	2.27%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内（含）的	3.58	15.08%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1 年内（含）的	6.9	29.06%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1 年后的	12.72	53.58%
合计	23.74	100%

3. 报告期末，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前 5 名债务方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拆借方 / 占款人名称或者姓名	报告期发生额	期末未收回金额	拆借/占款方的资信状况	拆借/占款及未收回原因	回款安排	回款期限结构
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1.95	8.22	良好	往来款	1-5 年	按年回款
广安高新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4.60	5.89	良好	往来款	1-5 年	按年回款
广安枣山物流商贸园区财政局	0.15	4.84	良好	往来款	1-5 年	按年回款
枣山园区规划建设局	2.35	2.74	良好	往来款	1-5 年	按年回款
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1.15	1.38	良好	往来款	1-5 年	按年回款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30.54 亿元和 22.49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27.34%。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2.00	11.10	13.10	58.25%
银行贷款	0.00	4.03	4.13	8.16	36.28%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03	1.20	1.23	5.47%
合计	0.00	6.06	16.43	22.49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5.10亿元，企业债券余额8.00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0.00亿元，且共有2.00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2025年5至12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48.01亿元和40.37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5.9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2.00	11.10	13.10	32.45%
银行贷款	0.00	8.88	12.13	21.01	52.04%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2.30	2.43	4.73	11.72%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03	1.50	1.53	3.79%
合计	0.00	13.21	27.16	40.37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5.10亿元，企业债券余额8.00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0.00亿元，且共有2.00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2025年5至12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0.00亿元人民币，且在2025年5至12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0.00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7.59	15.70	-51.68	主要系短期借款偿还
应付票据	0.10	1.36	-92.93	主要系应付票据减少
应付账款	8.09	6.55	23.35	
预收款项	0.13	0.01	1,917.57	主要系预收货款增加
合同负债	0.19	0.28	-30.90	主要系预收销售款及工程款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0.05	0.07	-30.18	主要系支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6.69	6.70	-0.08	
其他应付款	27.34	16.04	70.43	主要系应付往来款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9	9.87	-65.69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务减少
其他流动负债	0.32	0.49	-34.11	主要系应付债券利息减少
长期借款	11.70	5.30	120.66	主要系长期借款增加
应付债券	10.80	7.44	45.06	主要系新增 24 广经 01
租赁负债	0.06	0.13	-55.11	主要系偿还租赁款
长期应付款	11.47	14.06	-18.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9	3.08	0.27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23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05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广安枣	是	47.54%	良好	117.95	80.28	4.56	1.01

园投资 开发集 团有限 公司							
-------------------------	--	--	--	--	--	--	--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8.7745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5.685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3.09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²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² 债券范围：截至报告期末仍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中国债券信息网网站 <http://www.chinabond.com.cn/>

。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4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3,148,933.22	638,202,669.2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243,422,042.07	1,717,906,073.4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69,165,246.76	267,528,928.9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720,779,187.11	4,902,511,276.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224,641,577.20	6,139,145,514.7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577,081.04	16,866,888.19
流动资产合计	14,712,734,067.40	13,682,161,351.3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0.00	1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57,221,138.90	495,254,329.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844,444.00	10,844,444.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700,267.86	194,852,817.02
投资性房地产	4,571,397,100.00	5,506,729,721.40
固定资产	212,445,859.78	203,718,703.06
在建工程	1,662,998.35	45,741,941.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647,189.50	13,308,987.03
无形资产	679,191,276.73	80,637,451.8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0.00	1,179,383.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89,199.87	8,183,833.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204,950.00	2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05,904,424.99	6,590,451,612.83
资产总计	21,218,638,492.39	20,272,612,964.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58,772,050.81	1,570,371,322.5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630,000.00	136,290,000.00
应付账款	808,543,911.71	655,486,562.30
预收款项	13,230,841.49	655,782.20
合同负债	19,231,413.51	27,830,632.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662,601.47	6,678,317.99
应交税费	669,120,512.52	669,646,683.45
其他应付款	2,734,141,710.67	1,604,223,518.8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8,739,082.56	987,349,082.56
其他流动负债	31,983,399.27	48,540,298.99
流动负债合计	5,388,055,524.01	5,707,072,201.5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169,727,424.60	530,099,644.11
应付债券	1,079,618,405.61	744,255,227.2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798,165.15	12,915,870.53
长期应付款	1,146,540,376.76	1,405,625,311.1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8,994,485.84	308,175,208.8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10,678,857.96	3,001,071,261.78
负债合计	9,098,734,381.97	8,708,143,463.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302,203,952.03	5,842,203,952.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84,285,882.86	295,617,926.9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1,456,540.45	101,456,540.4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02,727,946.74	1,040,122,426.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890,674,322.08	7,379,400,845.44
少数股东权益	4,229,229,788.34	4,185,068,655.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119,904,110.42	11,564,469,500.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218,638,492.39	20,272,612,964.20

公司负责人：唐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显英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26,867.59	133,821,355.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73,742,468.96	545,340,668.9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061,029.91	3,107,421.86
其他应收款	1,793,156,553.08	1,953,208,353.2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232,327,388.00	3,114,468,126.0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53,791.11	645,186.90
流动资产合计	5,809,468,098.65	5,750,591,112.8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591,534,354.56	4,731,855,252.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844,444.00	10,844,444.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700,267.86	80,700,267.86
投资性房地产	2,369,350,000.00	2,369,943,071.40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647,189.50	13,308,987.03
无形资产	398,944,000.66	68,422,858.0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58,826.08	5,984,514.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00,179,082.66	7,281,059,394.69
资产总计	13,209,647,181.31	13,031,650,507.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2,718,516.11	311,8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0.00	46,660,000.00
应付账款	400,260,402.27	279,226,433.00
预收款项	6,000,000.00	6,000,000.0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619,900.93	1,547,559.67
应交税费	519,330,017.23	518,929,365.96
其他应付款	1,471,833,332.06	1,588,043,459.78
其中：应付利息		603,555.57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3,999,082.56	749,899,082.56
其他流动负债	29,707,650.27	46,893,265.74
流动负债合计	2,995,468,901.43	3,548,999,166.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8,402,098.61	35,000,003.00
应付债券	1,079,618,405.61	744,255,227.2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798,165.15	12,915,870.53
长期应付款	1,099,420,376.76	1,213,505,576.7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3,404,462.52	80,890,932.9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26,643,508.65	2,086,567,610.48
负债合计	5,322,112,410.08	5,635,566,777.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302,203,952.03	5,842,203,952.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705,455.33	12,705,455.3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1,456,540.45	101,456,540.45

未分配利润	1,371,168,823.42	1,339,717,782.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887,534,771.23	7,396,083,730.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209,647,181.31	13,031,650,507.53

公司负责人：唐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显英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15,673,800.48	1,301,894,945.53
其中：营业收入	1,015,673,800.48	1,301,894,945.5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81,446,918.07	1,066,823,856.90
其中：营业成本	780,026,492.58	1,011,696,981.9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313,267.92	11,186,105.73
销售费用	601,215.97	731,571.97
管理费用	34,900,182.05	37,730,710.0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7,605,759.55	5,478,487.21
其中：利息费用	49,241,133.98	45,761,307.33
利息收入	13,378,980.52	43,628,987.30
加：其他收益	644,236.87	30,653,701.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19,750.63	4,911,287.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0,519.09	-1,019,795.3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7,342,081.40	7,399,715.29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977,633.26	-440,347.06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33,026,421.77	277,595,446.11
加: 营业外收入	135,886.06	2,971,671.61
减: 营业外支出	10,634,285.21	9,027,584.72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2,528,022.62	271,539,533.00
减: 所得税费用	482,954.22	61,921,468.89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045,068.40	209,618,064.11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045,068.40	209,618,064.1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0.00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64,399,117.81	155,568,406.54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57,645,950.59	54,049,657.5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836,861.69	-224,856,991.02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332,044.04	-106,897,013.53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332,044.04	-106,897,013.53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11,332,044.04	-106,897,013.5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504,817.65	-117,959,977.49
七、综合收益总额	98,208,206.71	-15,238,926.9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3,067,073.77	48,671,393.0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5,141,132.94	-63,910,319.9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唐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显英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445,769,938.26	525,436,558.70
减：营业成本	366,436,979.74	378,125,340.78
税金及附加	2,622,060.32	3,367,704.4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295,665.33	6,702,943.8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5,181,839.53	27,474,431.12
其中：利息费用	29,084,570.69	25,031,987.66
利息收入	1,318,277.19	1,145,774.01
加：其他收益	34,715.94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289,372.09	12,352,652.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2,579,102.37	6,262,436.92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593,071.40	3,735,884.8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 列）	32,964,409.97	125,854,675.71
加：营业外收入	67,720.24	2,575,497.08
减：营业外支出	241,871.72	5,537,196.3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 填列）	32,790,258.49	122,892,976.41
减：所得税费用	339,217.60	25,892,546.6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列）	32,451,040.89	97,000,429.7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32,451,040.89	97,000,429.7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 动	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 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0.00	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 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451,040.89	97,000,429.7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唐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显英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0,560,143.19	1,572,842,260.0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54,575,798.00	3,374,780,135.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75,135,941.19	4,947,622,395.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1,298,650.53	1,807,526,036.3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847,027.06	38,432,342.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211,789.15	29,102,427.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69,792,863.29	2,313,022,746.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05,150,330.03	4,188,083,552.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985,611.16	759,538,843.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	1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379,372.09	11,280,421.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14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519,372.09	111,280,421.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4,074,860.66	571,254,087.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88,400.00	120,315,307.8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9,763,260.66	691,569,394.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1,243,888.57	-580,288,973.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6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49,407,517.60	2,067,64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637,791.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9,407,517.60	2,174,277,791.1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14,200,003.00	1,790,590,630.7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2,209,797.12	161,702,846.1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396,226.99	572,502,169.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0,806,027.11	2,524,795,646.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601,490.49	-350,517,855.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2,656,786.92	-171,267,985.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6,406,043.49	567,674,028.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749,256.57	396,406,043.49

公司负责人：唐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显英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2,186,760.33	646,451,727.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1,921,831.97	2,326,909,602.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4,108,592.30	2,973,361,329.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7,202,827.46	486,564,856.0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24,416.69	119,547,379.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9,352,827.44	4,903,836.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1,996,397.20	1,532,579,969.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3,476,468.79	2,143,596,041.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367,876.49	829,765,288.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320,897.63	1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289,372.09	11,439,553.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610,269.72	111,439,553.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0,778,225.00	525,973,937.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778,225.00	531,373,937.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167,955.28	-419,934,384.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6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7,000,000.00	341,8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7,000,000.00	341,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71,550,003.00	650,8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048,653.56	85,986,338.9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1,598,656.56	736,836,338.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401,343.44	-395,036,338.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134,488.33	14,794,565.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121,355.92	104,326,790.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86,867.59	119,121,355.92

公司负责人：唐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显英

